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變更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的公告》《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見》,謹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執行董事兼行長 **隋**軍

中國•重慶,2025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隋軍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為胡淳女士、殷祥林先生及彭玉龍先生;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橋雲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及畢茜女士。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335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676129728J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证券代码: 601077 证券简称: 渝农商行 公告编号: 2025-036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以下简称"前次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派许佳先生、刘紫涵先生作为保荐代表人负责本行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已届满,但鉴于本行前次项目存在限售股尚未完全解禁等未完结的事项,中金公司仍需继续履行对本行前次项目相关情况持续督导的职责。

本行于近日收到中金公司出具的《关于更换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因刘紫涵先生工作变动,中金公司现委派吕苏先 生接替刘紫涵先生继续履行对本行持续督导的相关职责和义务。本次变更后,中 金公司负责本行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许佳先生和吕苏先生。吕苏先生简历详见 附件。

特此公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吕苏先生简历

吕苏先生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吕苏先生曾参与 2025 年邮储银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2022 年东方证券 A 股配股、2022 年兴业证券 A 股配股、2020 年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2019 年渝农商行 A 股 IPO、2019 年中信银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18年中国人保 A 股 IPO 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42,155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42,15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3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5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 意,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渝农商行")向社会 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57,000,000股,并于2019年10月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10,00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 总股本为 11, 357, 000, 000 股, 其中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7, 743, 394, 491 股, 占本行 总股本的 68. 18%,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3,613,605,509 股, 占本行总股本的 31.82%。截至本公告日,本行总股本为11,357,000,000股,其中限售股份数量为 5,963,705 股(均为 A 股股票),占本行总股本的 0.05%,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11, 351, 036, 295 股(其中, 无限售条件 A 股股票为 8, 837, 700, 254 股, 无限售条 件 H 股股票为 2,513,336,041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99.9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行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542,155股,占本

行股本总数的 0.0048%, 共涉及 153 户自然人股东。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为自本行 A 股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将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锁定期届 满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行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行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本行股本数量 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的有关内容,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股份超过5万股的个人承诺,其持有的本行股份,自本行A股上市交易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在上述3年的锁定期届满后,其每年所出售的本行股份不会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的15%。在上述3年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5年内,其所转让的本行股份总数不会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的50%。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了上述规定,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渝农商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渝农商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渝农商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542,155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30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百分比除外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 量	持 有 限 售 股 占 股 份 总额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 限售股数量	剩余限售股 数量
1	持有公司内部职工股股 份超过5万股的股东	5, 963, 705	0.05%	542, 155	5, 421, 550
合计		5, 963, 705	0. 05%	542, 155	5, 421, 55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上市流通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 963, 705	−542, 15 5	5, 421, 5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_	_	_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_	1	_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 963, 705	−542 , 155	5, 421, 550
5、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 351, 036, 295	542, 155	11, 351, 578, 450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8, 837, 700, 254	542, 155	8, 838, 242, 409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 513, 336, 041		2, 513, 336, 041
三、股份总数	11, 357, 000, 000	_	11, 357, 000, 0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农商行"、"重庆农商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渝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申请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渝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5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渝农商行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57,000,000股,并于2019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10,00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11,357,000,000股,其中限售股份的数量为7,743,394,49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3,613,605,509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总股本为 11,357,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为 5,963,705 股,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为 8,837,700,254 股,无限售条件 H 股流通股为 2,513,336,041 股。

本次可以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份合计 542,155 股,系 153 户自然人股东持有。该等股份的锁定期为渝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72 个月,将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的有关内容,持有公司内部职工股股份超过 5 万股的个人承诺,其持有的重庆农商行的股份,自重庆农商行 A股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在上述 3年的锁定期届满后,其每年所出售的重庆农商行股份不会超过其持有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 15%。在上述 3 年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5 年内,其所转让的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不会超过其持有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 50%。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了上述规定,也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数量: 542,155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百分比除外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 占股份总额 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限 售股数量	剩余限售股 数量
1	持有公司内部职工股股份 超过5万股的股东	5,963,705	0.05%	542,155	5,421,550
合计		5,963,705	0.05%	542,155	5,421,550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股解禁后,渝农商行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上市流通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963,705	-542,155	5,421,550

	本次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上市流通后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	-	-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 股	-	-	-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963,705	-542,155	5,421,550
5、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份	11,351,036,295	542,155	11,351,578,450
1、人民币普通股(A 股)	8,837,700,254	542,155	8,838,242,409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股)	2,513,336,041	-	2,513,336,041
三、股份总数	11,357,000,000	-	11,357,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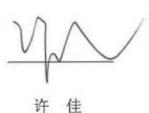
五、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渝农商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渝农商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渝农商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吕 苏

